

文本导读 + 延伸阅读 + 完整内文 = 最经典的文学收藏

理性与感性

Sense and Sensibility

平凡且细致的情爱风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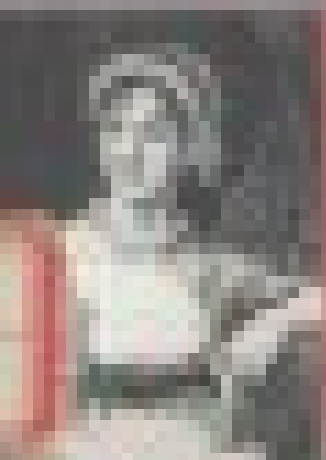
简·奥斯汀
Jane Austen

没有理智的感情，就如同清晨海上的一抹泡沫，
即使美得目眩，也会转瞬即逝。

中国现当代文学名著丛书

理性与感性

简·奥斯汀的理智与情感



简·奥斯汀
Jane Austen

简·奥斯汀的理智与情感
简·奥斯汀著

I 561.4

180

理性与感性

Sense and Sensibility

简·奥斯汀

Jane Auste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理性与感性/(英)奥斯汀(Austen,J.)著;詹圣耀译.

—北京:华艺出版社,2009.8

(世界名著经典文库系列)

ISBN 978-7-80252-173-5

I. 理… II. ①奥…②詹…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28247 号

理性与感性

著 者:奥斯汀

译 者:詹圣耀

责任编辑:华仁

封面设计:崔娱

版式设计:天麦艺肇设计制作

出版发行:华艺出版社

社 址:北京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0 层

邮 编:100083 电话:82885151

印 刷:北京市顺义兴华印刷厂

开 本:880×1230 1/32

字 数:200 千字

印 张:9.375

版 次:2009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52-173-5/I·509

定 价:15.00 元

华艺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作品导读



智慧而幽默的平凡人生 ——简·奥斯汀和她的爱情小说

英国汉普郡的斯蒂文顿村四面环山，到处是幽谷丛林，景色秀丽迷人。18世纪后期，在这个宁静的小山村住着奥斯汀一家人，父亲乔治·奥斯汀是位乡村牧师，做了四十多年的教区区长，母亲是位勤劳善良的家庭主妇，他们养育了七个孩子，其中五个男孩，两个女孩，简·奥斯汀就是其中之一。1775年12月16日，简·奥斯汀（Jane Austen）出生在美丽的斯蒂文顿，并在这里度过了快乐的童年。乔治·奥斯汀不仅学识渊博，还能即兴赋诗，对各种文学形式具有浓厚的兴趣，收藏了许多古典文学书籍和当时的流行小说。在父亲的影响下，孩子们逐渐培养起了对文学、戏剧的兴趣，毫无疑问，简·奥斯汀是受影响最为深刻的一个。大哥詹姆斯比简·奥斯汀大十岁，对英国文学有相当的造诣，这对简·奥斯汀从小对优美的文体产生浓厚兴趣有很大的帮助。

简·奥斯汀一生对历史和文学的阅读非常广泛，而且记忆力惊人，她最欣赏的作家是英国古典诗人乔治·克莱布（George Crabbe, 1754—1832）和作家詹森（作品有《格雷传》）、威廉·考柏尔（William Copwer, 1731—1800，英国古典浪漫主义诗人），也喜爱菲尔丁（作品有《汤姆·钟斯》）、理查生（作品有《克莱丽莎》）、司各特（作品有《艾凡赫》）、拜伦（作品有叙事长诗《恰尔德·哈罗德游记》）等人的著作。十四岁时，简·奥斯汀撰写了处女作《爱情和友谊》，十六岁时开始创作《第一印象》，即后来的《傲慢与偏见》，并于1795年完成。尽管这部作品遭到了出版商的拒绝，但简·奥斯汀并不气馁，仍然醉心于她的文学创作，在1796至1799年间，先后完成了《理性与感性》（Sense and Sensibility）、《诺桑觉寺》（Northanger Abbey）。

长大成人之后，简·奥斯汀从一个文静的少女变成了一个举止娴静优美的姑娘，具有非凡的个人魅力，不仅声音甜美、容貌姣好、气质典雅，而且敏感、仁慈、理性，她喜欢绘画、音乐，品位相当高雅，还喜欢跳舞，且精于此道。简·奥斯汀的性情与她的智慧一样，优雅而精致，而她的气质神韵与她的性情又是那么融洽，快乐、温暖、和善。她对一切总是满怀希望，名和利并不能侵蚀她智慧而幽默的心灵，她完全是因为趣味和爱好而成为一个饱含热情的文学创作者。同时，简·奥斯汀是个虔诚的基督徒，无论她对上帝的爱还是对人的爱，从来没有止息过，她的仁慈总是使她能找到原谅、宽恕他人的理由。

1801年，一生恪尽职守的乔治·奥斯汀把牧师职位让给长子詹姆斯，带着妻子和女儿们去了巴思，在这里消磨了四年时光，直到乔治·奥斯汀去世。巴思在当时是英国著名的疗养休闲胜地，这里聚集着各种各样的人物，简·奥斯汀敏锐的观察力捕捉到了这些讯息，并保存在她的脑海里，成为日后创作的素材。在这期间，简·奥斯汀到德文郡（Devonshire）旅行时认识了一位绅士，他们彼此爱慕，很快就坠入爱河。但世事难料，热恋中的男友突然不幸去世，简·奥斯汀深陷痛苦之中。尽管第二年简·奥斯汀曾答应了一个富有的乡绅的求婚，但是第二天早上就改变了主意，因为她清醒地意识到，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幸福的，也是不道德的，单纯为了财产和地位而结婚是错误的。后来，简·奥斯汀再也没有遇到自己喜欢的人，因而终生未婚。

1806年，为了让身体衰弱的母亲得到更好的休养，简·奥斯汀一家搬到了萨伍塞姆顿，萨伍塞姆顿临海，海风清新宜人。1809年，简·奥斯汀与母亲、姊姊卡珊多拉（Cassandra）来到汉普郡阿尔顿小城西南一英里处的查乌顿村，并一直居住在这里。这个惬意的小山村距离简·奥斯汀的出生地斯蒂文顿仅十英里，和英国的其他乡村景色一样，风景如画，令人陶醉。简·奥斯汀居住



的房屋是一幢朴实无华的两层楼建筑，一面临路，三面有花园环抱，芳草萋萋，绿树成荫，在这里她创作出了《曼斯菲尔德庄园》（Mansfield Park）、《艾玛》（Emma）、《劝导》（Persuasion）。

因为写作过度，创作几乎耗费了简·奥斯汀的全部身体能量，但是开始时衰弱总是缓慢而隐蔽的，直到1816年的春天，结核病的各种症状才显现，这令她的亲人痛苦万分，但她仍然坚持写作。1817年5月，在家人的再三劝阻下，简·奥斯汀停止了写作，来到温彻斯特治疗，但奇迹并没有出现。在经历了两个月的痛苦、苦闷之后，她提出要提前接受圣礼，以免越来越虚弱的身体使她难以完成自己的意愿。在医院里，她只要能握住笔，就进行写作，当水笔使她感到乏力了，她就使用铅笔，就在她去世的前一天，她还在创作。1817年7月18日，星期五，也许简·奥斯汀感觉到了上帝的召唤，在询问她的遗愿时，她平静地说：“除了死去，我不需要任何东西。”一会儿，简·奥斯汀躺在姊姊的臂弯里安然辞世。

简·奥斯汀长期居住在乡村小镇，接触到的大多数人过着悠闲、恬静、舒适的生活，但是，狭窄的生活圈子并没有束缚她的创造灵感和想象力，她以女性细致入微的敏感观察力，真实地描绘了她周围平凡的社会生活，尤其是绅士、淑女间的婚姻和爱情，被著名作家司各特誉为“英国摄政时期最敏锐的观察家”。

简·奥斯汀的作品可贵之处在于，她继承了菲尔丁的古典现实主义写作风格，是如实地描写平凡生活中的平凡人物的小说家，她的作品艺术地再现了18至19世纪之交的社会关系和人情世态。从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英国文坛充斥着“感伤小说”和“哥特式小说”，表现的大多是夸张传奇的虚幻故事，简·奥斯汀则一反夸张的文学创作潮流，以优雅的散文笔法、巧妙曲折的故事结构和细节、机智和风趣，将现实生活中一个个平凡的有血有肉的人物鲜活地呈现在人们面前，在英国小说的发展史上有着承上启





下的意义。

简·奥斯汀善于从本质里抓取人物、从平凡中揭示不平凡，她创作人物的能力看起来是直觉的，也几乎是没有局限的，侧重于探索少女成长中丢掉幻想错觉、认识现实、自我发现的过程，尤其是关于年轻女性婚姻和爱情的描写更是别具一格。她的作品具有独特的风格，格调轻松诙谐，富有喜剧性冲突，因而深受读者的喜爱。

在简·奥斯汀看来，只有男女彼此平等、尊重、相爱的婚姻才是合乎人性和道德的，这样的婚姻才会有幸福，女性和男性具有平等的追求爱情的权利，并把自己对恋爱婚姻的理想寄托于她的小说中。英国文艺评论家安·塞·布雷德利说：“简·奥斯汀有两个明显的倾向，她是一个道德家，同时是一个幽默家，这两个倾向经常混同在一起，甚至是完全融合的。”

《理性与感性》是简·奥斯汀的早期小说，它开创了作者独特的幽默风格——模仿加反讽的讽刺风趣手法，写作技巧已相当成熟，笔法朴实、细腻，故事情节构思巧妙，结局给人出乎意料的喜剧效果。

《理性与感性》围绕着姊妹埃丽诺、玛丽安两位女主人翁的恋爱和婚姻展开，文中表现了“理性”与“感性”的矛盾冲突。姊妹埃丽诺头脑冷静，既重感情又有理智，玛丽安是理性不足而感情有余，约翰·达什伍德夫妇是理性有余而感性不足，而威洛比在感情上则表现得十分虚伪，表面上似乎很有情感，实际上却冷漠无情，自私透顶。简·奥斯汀在小说中表达了她的观点，那就是人不能没有感情，但感情应受理性的制约。

《傲慢与偏见》是简·奥斯汀的代表作，透过四对男女的恋爱婚姻的描写，即伊丽莎白和达西、珍和宾利、夏绿蒂和柯林斯、丽迪亚跟韦克翰的婚姻，展开了当时社会生活的一幅幅平凡画面，表达了作者对婚姻的见解和看法，即主张女性和男性在思想感情



的平等交流与沟通，女性有选择男子的自由、有追求幸福婚姻的自由。

《理性与感性》和《傲慢与偏见》可以说是姊妹作，两部作品都描述了英国逝去的那个年代的恋爱和婚姻，透过平凡的社会生活，鲜活地展现了人物的内心世界和时代带给人物的悲喜剧，以幽默的手法表达了作者对婚姻的理想——有感情的婚姻才是幸福的。

《曼斯菲尔德庄园》也表达了同样的爱情理念，那就是爱情是两个人心灵和灵魂的美好结合，有爱情的婚姻才是合乎道德和理性的，才会有真正的婚姻。女主人翁范妮宽容、善良、美丽，她拒绝了拥有财产和地位的亨利，而爱上了人品正直的埃德蒙，在经历了一系列的事件后，范妮与埃德蒙幸福地结合在一起。

《爱玛》被评论家看作是简·奥斯汀最成功的作品，主要情节围绕女主人翁爱玛与海伯里村几个主要家庭中人物的关系展开，栩栩如生地刻画出了19世纪初英国社会的众生相。艾玛是个受到娇惯、满脑子门第观念的自负的姑娘，不过，她和简·奥斯汀小说中其他女主人翁一样，是有理性思维能力、能进行独立分析判断的自主的人，而不是寻求男性保护的没有头脑的弱女子。在小说的结尾处，当一切真相大白之后，艾玛在震动中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并获得了真挚的爱情。

最后，值得一提的是，简·奥斯汀生活在女性地位低下的时代，她生前发表的作品《理性与感性》（1811年出版）、《傲慢与偏见》（1813年出版）、《曼斯菲尔德庄园》（1814年出版）、《艾玛》（1815年出版）等作者名字都是虚构的，直到简·奥斯汀因病去世之后，1818年她的哥哥亨利主持出版《诺桑觉寺》和《劝导》时，才公布了她的真实名字和身份。





延伸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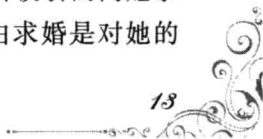
1. 《曼斯菲尔德庄园》(Mansfield Park) 1814 年

范妮·普莱斯十岁的时候被送到富有的亲戚贝特伦家抚养，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长大之后，范妮出落成一个既有思想又有理性的漂亮姑娘。有钱有势的亨利喜欢上了范妮，但是范妮认为亨利人品不端，拒绝了亨利的求婚，范妮真正爱的是亨利的弟弟，聪明而正直的埃德蒙。此时，埃德蒙一心爱着美丽而富有的贵族小姐克劳福德，但克劳福德却是一个冷酷、自私的人。经过一段时间后，埃德蒙终于认清了克劳福德的冷漠无情、自私自利，同时也发现范妮是个温柔善良、和蔼可亲、聪慧理性的姑娘。最终，范妮与埃德蒙结婚，过着甜蜜幸福的生活。本书表达了这样一个观点：爱情要以理智为基础，心灵的美好和灵魂的契合，才是婚姻最重要的条件。

2. 《傲慢与偏见》(Pride and Prejudice) 1813 年

透过描写四对男女的恋爱婚姻，表达了女性和男性在思想感情的交流与沟通上是平等的，都有选择自己喜爱的人的自由，都有追求幸福的权利。

女主人翁伊丽莎白聪明伶俐、知书达理、幽默机智、善良活泼，她对爱情与婚姻有着自己的见解。有身份有地位并且将来会继承一大笔遗产的柯林斯向她求婚，但伊丽莎白果断地拒绝了，因为她并不爱他，认为这样的婚姻是不可能幸福的。年轻英俊的贵族达西富有而傲慢，被伊丽莎白的卓越见识所吸引而向她求婚。因为门第观念作祟，达西认为自己向伊丽莎白求婚是对她的





抬举，应该被愉快地接受，不料却遭到伊丽莎白的坚决拒绝，因为在伊丽莎白看来，达西十分傲慢，他们之间的婚姻必然是建立在不平等、不尊重的基础上的，而这样的婚姻一定是不可能使人幸福的。后来，达西和伊丽莎白两人透过不断的相处，逐渐了解和体谅了对方，达西抛弃了自己的傲慢，他们彼此欣赏、彼此理解，最后结婚了，而且是世上最幸福最美满的婚姻。





目录

一

作品导读

智慧而幽默的平凡人生

——简·奥斯汀和她的爱情小说

二

延伸阅读

三

《理性与感性》全文



1

达什伍德家族定居在苏塞克斯（英格兰东南部）已经很久了，他们拥有丰厚的财产，包括占地广大的诺兰田庄，好几代人都居住在田庄中心的诺兰庄园里。这个家族的人一直过着受人尊敬的优雅生活，在周围乡邻赢得了好声誉。已故诺兰庄园主人是个年老的单身汉，他妹妹长年陪伴着他，替他料理家务，不料妹妹比他早十年去世，突发的变故让他有些不知所措，不知道日后的生活该怎么办。为了填补妹妹离去留下的空虚，也为了管理庞大的家业，老绅士邀请侄子亨利·达什伍德一家到庄园居住。亨利·达什伍德先生原本就是诺兰庄园的法定继承人，老亨利打算把财产留给他。有了亨利·达什伍德夫妇和他们的孩子们的朝夕相伴，老亨利孤独的心得到了慰藉，日子过得十分快乐，并越来越喜爱侄子一家人。亨利·达什伍德夫妇心地善良，他们之所以决定来诺兰庄园，并不单单是因为利益关系，更基于善良的天性，希望能够照顾好老亨利，使他晚年享受到天伦之乐。夫妇俩总是顺从老亨利的意愿，孩子们也为老亨利的生活增添了许多乐趣。

亨利·达什伍德先生与已故的前妻生有一个儿子——约翰·达什伍德，与现任的太太生有三个女儿。约翰是个稳重而有教养的年轻人，他的母亲留下了一大笔遗产，其中的一半到他成年时交给了他，使他有了殷实的家产，另一半遗产则由父亲掌管，但亨利先生在有生之年只能从中领取利息，去世后这一半也归儿子继承。后来，约翰结了婚，婚姻又给他带来了一笔财产。因此，对于约翰来说，父亲是否继承诺兰庄园远远不如他的几个妹妹那么重要。不过，即使父亲继承了田庄，妹妹们的财产也会少得可怜，因为她们的母亲一无所有，而父亲掌管的钱仅仅只有七千镑。

老亨利死了，人们宣读了他的遗嘱，而就像大多数遗嘱一样，老人的遗嘱既令人高兴，又令人失望。老人把田庄的财产遗留给侄子，但是却附加了条件，这使得亨利·达什伍德先生继承的遗产价值丧失了一半。本来，达什伍德先生希望这份遗嘱更有利于他的妻子和女儿，而不是他的儿子，因为约翰已经拥有了一大笔财产，但是，这份遗嘱却确保了他的儿子和四岁的小孙子哈里的利益，达什伍德根本无权动用田庄的财产或变卖田庄的林木。现在，为了小哈里的利益，全部产业都被冻结了。当初，哈里只是偶尔随父母来到诺兰庄园，和其他两三岁的孩子一样，乖巧的举止总是惹人怜爱，具有奇特的吸引力，比如口齿不清的发音、稚气十足的任性、顽皮的小把戏、无拘无束的嬉笑等，由此赢得了老亨利的欢心，老人对这孩子的感情胜于对侄子一家人的——尽管多年来他们无微不至地关怀照顾他。不过，老人并非无情的人，为了表示对三个女孩的疼爱，他给了她们每人一千镑。

达什伍德先生起初感到十分失望，不过他生性开朗、乐观，觉得自己并不算老，希望日后能改善经营、勤俭持家，在几年时间内为妻子和女儿攒下一笔可观的钱财。但是，天总不从人愿，老亨利死后一年左右，亨利·达什伍德也撒手人寰，给他的妻子和女儿留下的财产，包括老亨利的遗产在内，总共只有一万镑。

当亨利·达什伍德感到自己即将离开人世时，把约翰叫到跟前，强撑着虚弱的身体，反复嘱托儿子照顾继母和妹妹们。

约翰·达什伍德不像家里其他人那样有同情心，可是，面对父亲在生命垂危时刻的嘱托，他也深受感动，答应一定尽力照顾她们，让她们过舒适的生活。听到这样充满感情的承诺，亨利·达什伍德先生平静地走了。之后，约翰先生开始考虑，在自己所能承受的范围内，能够为继母和妹妹们做些什么事。

约翰的心眼并不坏，除非你把冷漠无情、自私自利视为坏心眼。总之，约翰做事一向得体，受人尊敬，不过，如果他娶了一



个温和善良的女人的话，也许会更受人尊重，而他自己也可能会变得温和善良一些。但是，约翰太早结婚了，十分宠妻子芬妮，而芬妮比丈夫更为冷酷自私，是一个心胸狭隘、脾气乖僻的人。

约翰在向父亲承诺照顾继母和妹妹们的时候，打算赠与三个妹妹每人一千镑，当时他确信自己有能力做到这一点。对于约翰来说，在他父亲去世后，除了得到他母亲留下的另一半遗产外，每年还可望从诺兰庄园获得四千镑的收入，再加上定期的收益，这使他成为一个非常富有的人，踌躇满志的他认为慷慨一点也无妨。

“是的，我要给她们三千镑，这能让她们过得十分安稳、舒适。多慷慨大方啊！三千镑，尽管一下子要拿出这么一大笔钱，但这对于我的财产来说并没有什么损伤。”

接连好几天，他一直在考虑这件事，也未曾感到丝毫后悔。

亨利·达什伍德的葬礼刚一结束，约翰·达什伍德夫人（芬妮）没有告知任何人，就带着孩子、仆人住进了诺兰庄园。根据老亨利的遗嘱，从亨利先生死去的那一刻起，这所房子就属于她丈夫了，谁也无权指责她，不过她的行为实在很无礼。按照人之常情，任何一个女人处在亨利·达什伍德太太（婆婆）的位置上，对媳妇的冒犯都会感到不愉快，更何况，达什伍德太太还是个自尊心强、慷慨大方、洒脱开朗的女人，受到如此粗鲁的对待，应该也会感到难堪和厌恶。约翰·达什伍德夫人在婆家从来就不讨人喜欢，不过直到今天，她才有机会向达什伍德太太和女儿们摆明她的姿态——在别人需要安慰的时候，她可以冷酷无情、完全不顾别人感受。

达什伍德太太十分鄙视媳妇这种无礼的行为，恨不得马上离开庄园，永远不要回来，但是在大女儿埃丽诺的再三劝阻下，她开始冷静思考离开庄园是否妥当，加上对三个女儿的疼爱，为了避免她们和哥哥闹翻而影响女儿的利益，她最后决定留下来。